

北京中兴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5 号楼
中兴通大厦 A 座 4 层 408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元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1,639,20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使公司全称更符合公司现有定位，公司拟变更公司全称为“北京中兴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注册名称拟变更为“北京中兴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3,221.6 万元，股份总数增至 13,221.6 万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本议案根据累积投票制选举了朱元涛、余启海、刘世娣、刘世芳、强晓明、顾鑫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2. 议案具体表决结果：

(1) 提名朱元涛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提名余启海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提名刘世娣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提名刘世芳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 提名强晓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 提名顾矗男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本议案根据累积投票制选举了王宏安、唐琳、冯啸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

(1) 提名王宏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提名唐琳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提名冯啸鹏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本议案根据累积投票制选举了种辉、杜宇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经员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赵连超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监事会任期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

(1) 提名种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提名杜宇新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639,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中兴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中兴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中兴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